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株发改发〔2022〕122号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株洲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市场主体获得用电报装改革实施方案 （试行）》的通知

各县市区发改局、各供电公司：

《株洲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市场主体获得用电报装改革实施方案（试行）》已经有关部门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9月30日

株洲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深化市场主体 获得用电报装改革实施方案（试行）

为深入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改革，进一步提高我市市场主体获得用电公共事业服务质量和效率，根据国家和省、市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扎实推进市场主体获得用电报装改革，压缩电力接入流程，降低接入成本，提升电力接入便利度，全面提升获得电力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二、实施对象

本方案适用于全市市场主体申请新装、增容等业务的电力接入工程。

三、改革目标

实现电网企业一口受理，精简办理手续，缩短接入时间，降低电力接入成本，显著提升供电可靠性和服务水平，城市电网市场主体平均停电时间年均同比压缩 8% 以上。

低压接电（报装容量 160 千伏安及以下）办理环节缩减至 2 项，低压居民客户、低压非居民客户各环节办电时间原则上累计不超过 4、14 个工作日，办电时长同比压缩 20%，其中单相居民、小微企业和低压充电桩客户电力接入零成本。

高压接电(报装容量 160 千伏安以上)办理环节缩减至 3 项,高压单电源、高压双电源各环节办电时间原则上累计不超过 15、25 个工作日,办电时长同比压缩 20%。复杂业务和 35 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业务除外,非供电企业原因延迟或不具备装表条件的不计入时限。

四、改革措施

(一) 优化报装流程,提升电力接入便利度

按照“能并则并、能简则简、分类处理”的原则,提前研究、一证受理、精简材料、优化流程、并联审批,最大程度减少市场主体时间成本。

1. 精简低压办电流程

用电申请。实行“一站式服务、证齐即办”,市场主体向供电企业提交申请后,供电企业即刻完成申请受理预约。精简申请材料,市场主体提供申请材料精简为用电人有效身份证明和用电地址物业的权属证明 2 项。

勘察装表。不涉及电力接入外线工程的,供电企业 2 个工作日内完成勘察装表。涉及电力接入外线工程的,低压居民客户、低压非居民客户接电办理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4、14 个工作日。

2. 精简高压办电流程

用电申请。实行“一站式服务、证齐即办”,市场主体向供电企业提交申请后,供电企业即刻完成申请受理预约。精简申请材料,市场主体提供申请材料精简为用电人有效身份证明、用电地

址物业的权属证明、用电工程项目批准文件。

方案答复。供电企业受理申请后 8/18 个工作日内完成高压接电供电方案答复（办理时限：高压单电源 8 个工作日、高压双电源 18 个工作日）。

竣工装表。在市场主体受电工程建设竣工合格条件下，竣工验收、装表接电两个阶段时限原则上分别不超过 3 个工作日。

（二）降低电力接入成本，提高办理透明度

1.推行低压“三零”服务。对低压办电实行“零上门、零审批、零投资”的“三零”服务，220 伏以下电压等级的居民生活用电和 380 伏及以下的小微企业用电报装，表箱及以上电力工程由供电企业投资建设，市场主体电力接入外线投资全免费。

2.推行高压“三省”服务。对高压办电实行“省时、省力、省钱”的“三省”服务，供电企业应在保证安全运行的前提下，将市场主体负荷就近接入，对园区用户延伸电网投资至用户红线处，切实避免电力接入受限问题。

（三）提高供电优质服务，强化用户满意度

1.提高供电可靠性。围绕网架基础薄弱的重点区域、重点线路开展整治改造工作，推广不停电作业等新技术，提升电网实际转供电能力，加强供电可靠性和电能质量管理，实现城市电网用户平均停电时间年均同比压缩 8% 以上。

2.推行业务全程网上办理。大力推行“互联网+”线上办电和预约上门服务，用户通过网上国网 App、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

司微信公众号、株洲诸事达 APP、“村电共治”公众号即可办理用电、缴费、故障报修等业务，实现用户办电“一次都不跑”。

3.优化水电气联动办理流程。在市、县政务服务中心整合设立水电气报装综合窗口，统一水电气报装线上申报入口，推动水电气报装业务“一张表格、一个入口”办理。推动水电气联动过户，市、县政务服务中心水电气窗口共享用户过户资料，实现用户提交一次资料即可同步办理水电气过户手续。

4.强化安全文明作业。做好工程物资采购和现场施工的围挡、防扬尘等措施，减少占用挖掘道路施工对交通出行影响，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四）开展“村电共治·便民服务”工程，打通村社服务最后一米

1.建设电力便民服务点。在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挂牌设立电力便民服务点，提供电力业务代办服务；为便民服务点配置办电业务、电力政策、电能替代等服务手册，推广“村电共治”微信公众号，提供用电申请书等业务工单，公示服务事项清单。

2.支持乡村产业发展。每月收集一次乡村产业用电需求，建立乡村产业项目清单，落实“三省”“三零”服务要求，提前申报产业项目业扩配套需求，为分布式光伏、充电桩、电能替代等绿色赋能项目开辟“绿色通道”。

3.快速响应故障抢修。对电网故障停电，供电所联动村（社区），通过幸福株洲平台、村村响等方式及时发布电网停电信息，

发动居民协助查找故障点，加快抢修消缺和高效复电。

（五）开展“园电服务·绿色赋能”工程，提供“办电不出园”服务

1.提供“一站式办电”专属服务。在园区成立园区供电服务中心并实体化运作，对园区办电的现场勘查、方案答复、竣工验收、合同签订、装表接电等工作，提供“一站式”全流程代办服务。

2.提供“一户一专员”专属服务。为园区企业配置“一对一”专属客户经理，建立“一对一”服务关系，归口管理企业的用电需求。

3.提供“一园一规划”专属服务。对接园区的发展规划、招商引资、企业发展和绿色低碳等需求，每1~2年为园区修编一次智慧绿色电力专项规划，将电力规划融入园区发展规划。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广泛宣传。依托网站、线上服务平台、网络媒体、营业网点等渠道宣传推广，进一步提高市民对用电接入改革的知晓度和获得感。

（二）促进信息共享。加强政务信息共享平台建设，集中公开相关办事指南和标准规范，持续完善“一窗受理、提前介入、并联审批”相关流程，保障各项措施顺利实施。

（三）强化信用支撑。从重前置审批转向更加注重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建立覆盖用户、利益相关单位、供电企业等各类主体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审批等各环节的行业信用体系。发现承诺不兑现或弄虚作假行为的，依照有关规定记入企业和个人信

用档案，并纳入市公共信用平台。

六、其他事项

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试行。各行业主管部门和供电企业要对标先进城市，不断优化流程、提高效率，为广大市场主体提供更好更优的电力接入服务。

附件：1、低压接电办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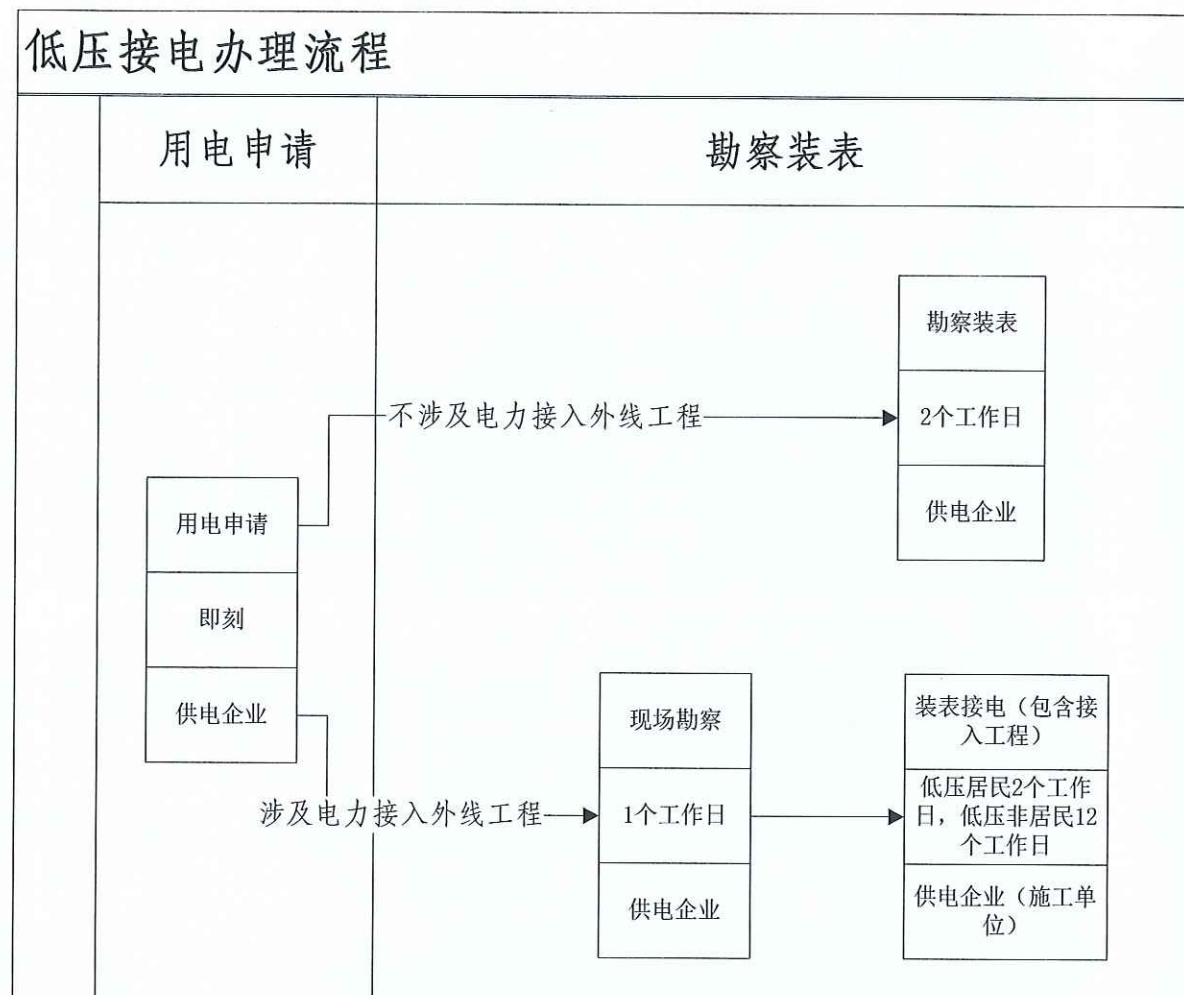
2、高压接电办理流程

抄送：市优化营商环境协调事务中心。

株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印发

附件 1



附件 2

